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2 年 3 月份第 2 次局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3 月 1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3 樓緊急應變中心

參、主持人：陳副局長政良代

紀錄：洪佩瑜

肆、參加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業務簡報：

一、水保科報告「111 年度臺中市水污染防治稽查輔導及畜牧沼肥推廣計畫」

主席裁示：

- (一)、不同肥料對農作物生長有不同成效，這部分請以農民的需求為出發點考量，避免徒增農業廢棄物。另可邀請專家討論試行方向及作法，並對種植土壤進行長期檢測。
- (二)、裝設油脂截流器應考慮該地區水質實際情形。本局推行於水溝內設置截流器，惟設置後仍須注意水溝應定期清理，維持良好攔截效果。

二、廢管科報告「111 年度臺中市辦理垃圾減量、資收巡查與資收個體戶輔導計畫」

主席裁示：

- (一)、有關社區大樓垃圾分類，請廢管科再向管委會請求協助，向居民宣傳正確觀念，以達良效。關於資源回收部分，資收個體戶的貢獻甚鉅，請廢管科統計個體戶及其回收量的數據，供日後參考。

(二)、春夏時節氣溫升高，資收個體戶囤積回收垃圾可能造成登革熱孳生源的溫床，請相關單位勤加稽查，以避免釀成疫情。

(三)、對於本局所主辦之野餐日，請廢管科及環衛科討論使用循環杯的可行性，以期減少拋棄式餐具的垃圾量。

### 三、石岡清潔隊報告：「石岡區綠能設施循環經濟優化計畫」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#### 陸、簡任主管督導業務報告：

- 一、陳簡任技正忠義：有關「111 年度工程品質督導小組考核作業」會議訂於 112 年 3 月 15、16 日召開，請環設大隊及清潔區隊長出席。
- 二、商副局長文麟：本局依研考會要求修正議會業務工作報告，請各單位留意提供給外界之數據資料應與報告上一致，避免出現落差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空噪科提案-修正「臺中市空氣品質改善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、第五點(修正草案)」(如附件 1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 捌、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本市議會第 4 屆第 1 次臨時會期間，請各業務單位注意議員質詢問答。
- 二、有關 112 年 4 月 23 日野餐日活動，請環衛科於下次局務會議上進行相關工作簡報。

三、各位主管對於延續性政策，應特別注意其是否符合行政程序，  
避免造成行政瑕疵。

散會：下午 2 時 55 分。

